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目 次

	<u>頁 數</u>
●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書	1
● 財 務 報 表	
平 衡 表	3
收 支 餘 絀 表	4
現 金 流 量 表	5
現 金 收 支 概 況 表	6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7
●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14
● 會 計 師 查 核 附 表	24
● 管 理 建 議 書	41

林耀堂會計師事務所

桃園市桃園區龍祥街50-18號2樓

TEL: (03) 379 - 0124 FAX: (03) 378 - 2602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公鑒：

查核意見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教育部訂頒之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惟部頒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解釋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足以允當表達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教育部訂頒之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私立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私立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管理階層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林耀堂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耀堂



林耀堂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龍祥街50-18號二樓

電話：(03)379-0124

中華民國一十二年十月一日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平衡表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餘絀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 250,000	-	應付款項	\$ 11,687,448	-
銀行存款(附註三)	85,905,041	7	預收款項	33,152,586	3
應收款項	7,697,420	1	代收款項	17,414,311	2
預付款項	1,512,409	-	流動負債合計	62,254,345	5
流動資產合計	95,364,870	8	其他負債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存入保證金	407,250	-
特種基金(附註四)	300,000	-	負債合計	74,837,839	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二及五)			權益基金及餘絀		
土地	15,713,868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附註七)	300,000	-
土地改良物	16,010,071	1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附註七)	905,892,658	73
房屋及建築	822,922,823	66	累積餘絀(附註八)	263,975,796	21
機械儀器及設備	158,381,821	13	本期餘絀	297,910	-
圖書及博物	8,575,636	1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1,170,466,364	94
其他設備	128,035,114	10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十)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1,149,639,333	92			
資產總計	\$ 1,245,304,203	100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 1,245,304,203	100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 25,773,381	-	\$ 11,687,448	-
37,412,111	4	33,152,586	3
11,245,097	2	17,414,311	2
74,430,589	6	62,254,345	5
407,250	-	407,250	-
74,837,839	6	62,661,595	5
300,000	-	300,000	-
905,892,658	73	905,289,895	73
263,975,796	21	263,982,660	21
297,910	-	595,899	-
1,170,466,364	94	1,170,168,454	95
\$ 1,245,304,203	100	\$ 1,232,850,049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負責人：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一學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一一學年度			一一〇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學雜費收入	\$ 251,327,222	81		\$ 276,588,401	86	
補助及受贈收入	52,523,441	17		36,766,783	11	
財務收入	746,891	-		261,693	-	
其他收入	4,388,650	2		8,325,429	3	
	<u>308,986,204</u>	<u>100</u>		<u>321,942,306</u>	<u>100</u>	
經常支出						
董事會支出	1,218,735	-		1,264,192	-	
行政管理支出	73,721,279	24		78,824,132	2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04,357,701	66		210,539,311	65	
獎助學金支出	15,412,536	5		16,484,206	5	
其他支出	13,978,043	5		14,234,566	4	
	<u>308,688,294</u>	<u>100</u>		<u>321,346,407</u>	<u>100</u>	
本學年度餘絀	<u>\$ 297,910</u>	<u>-</u>		<u>\$ 595,899</u>	<u>-</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負責人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學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一〇學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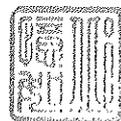
	一一〇學年度	一一〇學年度
	金額	金額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297,910	\$ 595,899
利息股利之調整	(746,891)	(261,693)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448,981)	334,206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699,686	2,357,674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979,133	(3,173,12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44,770)	807,138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4,085,933	(2,049,267)
預收款項增加	4,259,525	11,542,621
未計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22,730,526	9,819,251
收取利息	746,891	261,693
收取股利	-	-
支付利息	-	-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u>23,477,417</u>	<u>10,080,944</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25,922,300)	(10,233,003)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u>(25,922,300)</u>	<u>(10,233,003)</u>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429,460,167	472,094,363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350,000	350,000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435,629,381)	(475,868,186)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350,000)	(350,00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u>(6,169,214)</u>	<u>(3,773,823)</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出	(8,614,097)	(3,925,882)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94,769,138	98,695,02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86,155,041</u>	<u>\$ 94,769,138</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負責人：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學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一〇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學年度 金 額	一 一 〇 學 年 度 金 額
經常門現金收入	\$ 317,224,862	\$ 330,311,806
學雜費收入	251,327,222	276,588,401
補助及受贈收入	52,523,441	36,766,783
財務收入	746,891	261,693
其他收入	4,388,650	8,325,429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8,238,658	8,369,5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293,747,445	320,230,862
董事會支出	1,218,735	1,264,192
行政管理支出	73,721,279	78,824,13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04,357,701	210,539,311
獎助學金支出	15,412,536	16,484,206
其他支出	13,978,043	14,234,566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1,699,686)	(2,357,674)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13,241,163)	1,242,129
經常門現金餘絀	23,477,417	10,080,944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25,167,478	10,233,003
機械儀器及設備	17,668,197	6,414,052
圖書及博物	-	7,427
其他設備	7,499,281	3,811,524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690,061)	(152,059)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754,822	-
土地改良物	754,822	-
房屋及建築	-	-
預付工程款	-	-
本期現金餘絀	\$ (2,444,883)	\$ (152,05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



負責人：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沿革

本校於民國六十年八月奉准設立，原名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私立啟英高級中學，因歷年教育政策調整，現更名為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法人登記證書財產總額分別為1,125,716,719元整及1,117,841,390元整。日、補校共設汽車、應用外語、電子商務、時尚、電影電視、室設、資訊、資處、廣設、餐管、普通科、音樂、表藝、綜合職能班等十四科。

二、主要會計政策

1.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處理，係遵照教育部所頒「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辦理，期末按權責發生基礎入帳。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取得（包括分期付款購置）或建造時之成本入帳，如購價、運費、保險、關稅、安裝等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於可使用狀態及地點所支付所有款項。惟上開資產之成本不包括為使其達可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不提列折舊。

受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現時公平市價入帳。已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核准報廢者，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科目；報廢資產如有處分收益，應將收益列入其他收入科目。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續)

二、主要會計政策(續)

3.教職員工退休辦法

本校自八十一學年度起，依私立學校法第五十五條之規定，加入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共同基金，依學費之2%範圍內代收教職員工退休、撫卹經費，帳列為退休撫卹基金收入；自九十七學年度起改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3%之經費支應，撥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帳列為退休撫卹費。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修正為由教職員工及私立學校、學校主管機關按月共同撥繳款項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儲金管理委員(以下簡稱儲金管理會)，並將本條例實施前，依私立學校法規成立基金管理會併入。私立學校應提撥相當於學費百分之一之金額撥入原私校退撫基金，用以支付本條例施行前教職員工年資應付之退休、撫卹、資遣給予並提撥教職員本薪加一倍*12%(費率)*32.5%(提撥率)到教職員個人退休撫卹金專戶。

4.所得稅

本校係屬教育財團法人組織，如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或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延遲運用應支出款項者，得免納所得稅。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續)

三、銀行存款

	<u>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u>	<u>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u>
活 期 存 款	\$ 11,776,375	\$ 17,285,422
支 票 存 款	460,666	565,716
定 期 存 款	<u>73,668,000</u>	<u>76,668,000</u>
合 計	<u>\$ 85,905,041</u>	<u>\$ 94,519,138</u>

四、特種基金

<u>基 金 名 稱</u>	<u>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u>	<u>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u>
創 校 基 金	<u>\$ 300,000</u>	<u>\$ 300,000</u>

本校於86學年度奉教育廳(現為教育局)指示，設立創校基金專款存放於銀行，以後年度不再提撥，存款孳息列為當年度財務收入，動支則需經主管機關之核准，尚能使用。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續)

五、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成 本	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土 地	\$ 15,713,868	\$ 15,713,868
土地改良物	16,010,071	15,255,249
房屋及建築	822,922,823	822,922,823
機械儀器及設備	158,381,821	141,011,422
圖書及博物	8,575,636	8,995,636
其他設備	128,035,114	121,517,721
合 計	\$ 1,149,639,333	\$ 1,125,416,719

截至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投保金額分別為549,355,528元及539,443,056元，且均未提供質押。

六、教職員工退休

本校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提撥相當於學費收入百分之三金額，提繳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恤、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學校儲金準備專戶(以下簡稱儲金管理委員會)。儲金管理委員會保留1/3金額於專戶，餘2/3金額依每月教職員本薪2倍之12%提繳至個人退撫儲金專戶，如有不足，學校在予以補繳，教職員自提35%，學校負擔32.5%，政府公提32.5%。

	一一一學年度	一一〇學年度
本學年度提撥數		
本校負擔	\$ 8,259,786	\$ 8,856,736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續)

七、權益基金

	一 一 一 學 年 度	一 一 〇 學 年 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期初餘額	\$ 300,000	\$ 300,000
加:本期提撥數	—	—
期末餘額	\$ 300,000	\$ 300,00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贖餘款權益基金		
期初餘額	\$ 51,397,955	\$ 53,731,876
加:本期增加數	—	—
減:本期減少數	(152,059)	(2,333,921)
期末餘額	51,245,896	51,397,955
其他權益基金		
期初餘額	853,891,940	853,891,940
加:本期增加數	754,822	—
減:本期減少數	—	—
期末餘額	854,646,762	853,891,94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合計	\$ 905,892,658	\$ 905,289,895

八、累積餘絀

	一 一 一 學 年 度	一 一 〇 學 年 度
期初餘額	\$ 263,982,660	\$ 237,097,774
加:上期餘絀轉入	595,899	24,550,965
加:贖餘款權益基金轉入	152,059	2,333,921
減:轉列贖餘款權益基金	—	—
減:轉列其他權益基金	(754,822)	—
加:前期損益調整	—	—
期末餘額	\$ 263,975,796	\$ 263,982,660

九、關係人交易

本校於一一一學年度及一一〇學年度，並無關係人交易發生。

十、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無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續)

十一、其他

(一)本校一一一學年度及一一〇學年度董事、監察人支領出席費明細如下：

名稱	姓名	出席費	
		一一一學年度	一一〇學年度
董事長	王美只	\$ 8,000	\$ 12,000
董事	吳慶堂	8,000	12,000
董事	郭崑謨	8,000	12,000
董事	林群雄	4,000	12,000
董事	陳廉滄	8,000	12,000
董事	何景明	8,000	12,000
董事	林金煒	8,000	12,000
董事	林鑾鳳	8,000	12,000
董事	賴真足	8,000	12,000
董事	洪信彥	8,000	12,000
董事	林佳生	8,000	12,000
監察人	蔡萬利	8,000	12,000
監察人	朱啟辰	8,000	12,000
合計		\$ 100,000	\$ 156,000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續)

十一、其他(續)

(二)本校一一一學年度及一一〇學年度舉債指數計算如下：

項 目	一一一學年度	一一〇學年度
	金 額	金 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二)短期債務	—	—
(三)應付款項	25,773,381	11,687,448
(四)代收款項	11,245,097	17,414,311
(五)其他借款	—	—
(六)長期銀行借款	—	—
(七)長期應付款項	—	—
(八)應付退休金	—	—
(九)存入保證金	407,250	407,25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37,425,728	29,509,009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250,000	250,000
(二)銀行存款	85,905,041	94,519,138
(三)短期投資	—	—
(四)應收款項	7,697,420	11,676,553
(五)長期投資	—	—
(六)長期應收款項	—	—
(七)特種基金	300,000	300,000
(八)投資基金	—	—
(九)存出保證金	—	—
貨幣性資產小計(B)	94,152,461	106,745,691
三、借款淨額(C)=A-B	(56,726,733)	(77,236,682)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1,690,061)	(152,059)
五、舉債指數 C ÷ D (取小數點兩位)	0	0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三 十 一 日

現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金	零用金	\$	250,000	

銀行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11,776,375	
	支票存款		460,666	
	定期存款		73,668,000	
	合 計	\$	85,905,041	

應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學雜費	學生	學雜費收入	\$ 655,967	
		小 計	655,967	
其他應收款	學生	國際教育交流-日本	8,900	
	學生	課輔費	1,172,599	
	學生	畢業旅行、自我及新生成長營	401,090	
	教職員	溢支鐘點費、薪資扣回	11,600	
	桃園市政府	就業導向專班補助	348,693	
	桃園市政府	輔導普通班身心障礙補助及身障暑 期職探隊	319,158	
	桃園市政府	集中式特教班補助	2,416,198	
	桃園市政府	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補助	1,008,800	
	桃園市政府	公民營補助	311,760	
	桃園市政府	品德教育計畫補助、提升學生實習實 作能力訓練指導費及協同教學補助	598,890	
	大崗國中	技藝成果展	253,200	
	僑委會	僑生專班與海外僑華校締結夥伴學 校計畫經費	98,666	
	興南國中	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服務人員	91,899	
		小 計	7,041,453	
		合 計	\$ 7,697,420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其他	111學年度招生活動借支	\$	116,476	
	112學年度新生服裝費退費借支		500,000	
	技藝競賽報名、膳食、住宿及交通等借支		236,340	
	[福一生日禮金]		42,000	
	發書工讀費借支		48,048	
	職場參觀校外實習計畫借支		720	
	汽車噴漆淘汰賽借支		5,114	
	112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報名費借支		9,000	
	112學年度海外招生宣導經費		78,311	
	112學年度繳交服裝費及時獎勵		450,000	
	110學年度潛能活動摸彩借支		26,400	
	合 計	\$	<u>1,512,409</u>	

特種基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特種基金	創校基金	\$	<u>300,000</u>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新 購	轉 入	報 廢	轉 出	
土 地	\$ 15,713,868	\$ —	\$ —	\$ —	\$ —	\$ 15,713,868
土地改良物	15,255,249	754,822	—	—	—	16,010,071
房屋及建築	822,922,823	—	—	—	—	822,922,823
建築物	801,709,057	—	—	—	—	801,709,057
建築物改良物- 鋼骨工程	16,415,731	—	—	—	—	16,415,731
建築物改良物- 其他建築物	198,035	—	—	—	—	198,035
建築物改良物其他 建築物(耐震補強)	4,600,000	—	—	—	—	4,600,000
機械儀器及設備	141,011,422	17,668,197	—	297,798	—	158,381,821
圖書及博物	8,995,636	—	—	420,000	—	8,575,636
其他設備	121,517,721	7,499,281	—	981,888	—	128,035,114
合 計	\$ 1,125,416,719	\$ 25,922,300	\$ —	\$ 1,699,686	\$ —	\$ 1,149,639,333

應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對 象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票據	良暉營造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工程費用	\$	1,063,322	
	大誠交通有限公司	車資		731,084	
	景泰遊覽交通有限公 司	車資		2,946,948	
	鄉野通運股份有限公 司	車資		2,809,658	
	鴻翔通運有限公司	車資		2,410,725	
	李政道	蘭花費用		188,800	
		小 計	\$	<u>10,150,537</u>	
其他應付款	教職員	鐘點費、薪資、津貼	\$	1,242,909	
	退撫儲金管理委員會	7月份退撫儲金費		1,789,636	
	退休教師	超額年金		38,249	
	勞保局	6、7月份勞保費及退休金		647,118	
	健保局	6、7月份健保費及補充保費		1,540,452	
	台電	7月份電費		1,042,680	
	學生	退休學免學差額及停課退費		88,241	
	桃園市政府	退教學補助、學習扶助等		1,451,686	
	中國青年旅行社	畢業旅行費用		2,134,900	
	良暉營造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電腦教室、琴房及排練場裝 修工程		779,977	
	其他			<u>4,866,996</u>	(註一)
		小 計		<u>15,622,844</u>	
		合 計	\$	<u>25,773,381</u>	

(註一)：明細對象金額未達本科目5%

預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服裝費	112學年度新生服裝費	\$	11,147,780
預收學雜費	112學年度學雜費		22,733,913
預收政府補助款	112友善校園、學習扶助等計畫		537,933
預收政府補助款	(國防部)撥[培育班招生經費]		164,820
預收款－其他	112校車費及平安保險		2,827,665
	合 計	\$	<u>37,412,111</u>

代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代辦費	桃園青年獎助學金等	\$	497,545	
	私人捐贈獎助金		128,000	
	112在校生工業類丙檢報名酬勞費		1,800	
	小 計		627,345	
代轉獎助學金	政府補助獎助學金		(1,597,354)	
	私人補助獎助學金		55,000	
	永久平安8668獎助學金		8,688,195	
	小 計		7,145,841	
本校代收代辦費	畢業旅行等		847,492	
	服裝費		146,640	
	校車費		(876,793)	
	音樂班術科鐘點費		124,875	
	合作社股金		6,910	
	小 計		249,124	
代收代付費	學生重補修費		407,566	
	推動教育儲金專戶		3,295,387	
	課輔費		(840,076)	
	住宿洗衣費等		359,910	
	小 計		3,222,787	
	合 計	\$	11,245,097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廠商押標金		\$	92,500		
		履約保證金			314,750		
		合	計	\$	407,250		

收入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學雜費收入		學費收入		\$	205,866,212		
		雜費收入			27,224,707		
		實習實驗費收入			18,034,970		
		電腦使用費			201,333		
		小	計		251,327,222		
補助及受贈收入		補助收入			47,183,009		
		受贈收入			5,340,432		
		小	計		52,523,441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746,891		
其他收入		試務費收入-報名費			62,750		
		住宿費收入			964,130		
		雜項收入			3,361,770		
		小	計		4,388,650		
		合	計	\$	308,986,204		

支出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董事會支出	人事費		\$	1,060,650		
	業務費			15,177		
	退休撫卹費			42,908		
	出席及交通費			100,000		
	小 計			<u>1,218,735</u>		
行政管理支出	人事費			65,433,644		
	業務費			4,276,899		
	維護費			1,247,645		
	退休撫卹費			2,177,091		
	折舊及攤銷			<u>586,000</u>		
小 計			<u>73,721,279</u>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人事費			149,555,427		
	業務費			40,617,837		
	維護費			7,030,964		
	退休撫卹費			6,039,787		
	折舊及攤銷			<u>1,113,686</u>		
小 計			<u>204,357,701</u>			
獎助學金支出	獎學金支出			15,342,536		
	助學金支出			<u>70,000</u>		
小 計			<u>15,412,536</u>			
其他支出	試務費(報名工作費)			2,400		
	超額年金給付			451,805		
	雜項支出			<u>13,523,838</u>		
	小 計			<u>13,978,043</u>		
合 計			<u>\$ 308,688,294</u>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民國一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未有推廣教育收入。</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h2>(二)成本與費用事項</h2>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308,986,204*1%=3,089,862，且不得超過200萬元限額，帳列金額為0，未超限。</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308,986,204*0.7%=2,162,903，並不得超過350萬元限額，帳列金額為100,000，未超限。</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308,986,204*0.3%=926,958，並不得超過150萬元限額，帳列金額為15,177，未超限。</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未至國外出差。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聘辦事人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教職員工禮券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h2>(三) 資產事項</h2>	
<p>20.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有不動產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 教育部(局)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動用設校基金。 教育部(局)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有投資基金。</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有投資基金。</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V]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未設有投資基金。</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V]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未設有投資基金。</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購買國外貨幣。</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四)負債事項</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p> <p>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p> <p>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 -56,726,733 }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 -1,690,061 } 三、舉債指數 = { 0 }</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未有借款之情形。</p> <p>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未有借款情況。</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並非新設學校，且未向外舉債。 教育部(局)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h2>(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h2>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六)其他</p>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局)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11年8月12日府教高字第1110217822號函。</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均於期限內報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查核日期2023/09/25</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5.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有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須改善項目</th> <th style="width: 30%;">改善情形</th> <th style="width: 40%;">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p>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有教育局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於本學年度改善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th> <th style="width: 20%;">須改善項目</th> <th style="width: 20%;">改善情形</th> <th style="width: 40%;">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有關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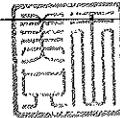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1學年度適用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簽章]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管理建議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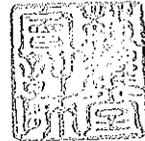
受文者：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主 旨：為 貴校一一一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提供會計處理建議書

- 說 明：1.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 貴校一一一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期間經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等有關規定進行查核。
2. 經本會計師查核，學校已訂定書面會計制度、內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未發現重大缺失及異常事項。

林耀堂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耀堂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十 月 一 日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31121732

號

會員姓名：林耀堂 會計師

事務所電話：03-3790124

事務所名稱：林耀堂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9990453

事務所地址：桃園市桃園區龍祥街50-18號2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43622372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

329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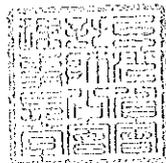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一一一學年度（自民國 111 年 08 月 01 日至

112 年 0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林耀堂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7

月

5

日

